

系所別	電機工程學系碩士班		電機工程學系資訊安全碩士班
組別	丙組(主修計算機科學)		
所組代碼	903		904
身分別	一般生		一般生
招生名額	正取：18 備取：40		正取：12 備取：30
報名資格 附加規定			
考試項目	審查	審查項目	<p>一、學位證書或在學證明</p> <p>二、歷年成績單</p> <p>三、名次證明書</p> <p>四、考生審查資料表(限定格式，含成績、自傳、報考動機、就學計畫...等)： 報名前請至本系網站填寫，列印成 PDF 檔上傳至報名系統，為審查之重要參考，請正確且詳實填寫相關項目</p> <p>五、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，如研究報告、競賽榮譽證書等皆可列入參考(選繳)</p> <p>六、推薦函(選繳，格式不限，限由推薦人上傳) 【所有資料必須在報名時上傳繳交齊全，不接受書面資料，報名資料上傳確認後，不受理資料補件或更新，應繳交資料不全者，將嚴重影響審查成績之評定。】</p>
		佔分比例	就所繳資料加以審查，佔考試總分 60%。
	筆試	科目名稱	
		佔分比例	
	口試	參加資格	審查成績達 80 分(含)以上者。
		日期地點	<p>一、口試日期：2 月 19 日至 2 月 23 日(時間由本所決定)。</p> <p>二、口試名單、時間及地點於 2 月 6 日前公告於本所網站，考生請自行查詢，不另通知。</p>
佔分比例		佔考試總分 40%。	
考試科目分數之規定	<p>一、審查成績達 90 分(含)以上者，優先錄取，不必再參加口試。</p> <p>二、口試原始成績未達 70 分者，不予錄取。</p> <p>三、同分參酌比序:(1)口試成績 (2)審查成績。</p>	審查成績未達 70 分者，不予錄取。	
加權計分科目及百分比			
其他規定	<p>一、本所網址：<a href="https://graduate.ee.ntu.edu.tw/">https://graduate.ee.ntu.edu.tw/</a></p> <p>二、網站填寫之「考生審查資料表」僅為本系審查用，報名請至研教組網頁。</p> <p>三、錄取考生除因重病須長期療養或應徵入營服役外，不得保留入學資格。</p> <p>四、錄取考生須於選課前確定指導教授，指導教授限本所計算機科學組專任教師(不含該組研究員額 0 之教師)。每位教師可收學生數量有限，請儘早確定。</p>		<p>一、本所網址：<a href="https://graduate.ee.ntu.edu.tw/">https://graduate.ee.ntu.edu.tw/</a></p> <p>二、網站填寫之「考生審查資料表」僅為本系審查用，報名請至研教組網頁。</p> <p>三、錄取考生除因重病須長期療養或應徵入營服役外，不得保留入學資格。</p> <p>四、錄取考生須於選課前確定指導教授，指導教授限本系資訊安全碩士班專任教師。每位教師可收學生數量有限，請儘早確定。</p> <p>五、入學前未修習線性代數、計算機程式、資料結構、演算法、電腦網路導論等相關資安基礎課程者，指導教授必要時得要求補修上述課程。</p>
放榜梯次	於第 1 梯次放榜		於第 1 梯次放榜
聯絡電話	(02)33663592		(02)33663592